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 2021 年 11 月 1 日（星期一）召开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1 月 1 日（星期一）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11 月 1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11 月 1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11 月 1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

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 2021 年 10 月 26 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

(2)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7、现场会议地点：厦门市翔安区舫山东二路 829 号六楼会议室

8、股权登记日：2021 年 10 月 26 日（星期二）

9、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修先生

10、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附后）。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增加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的议案》；

2、审议《关于续签公司旧厂房整体出租的<房屋租赁合同>的议案》；

3、审议《关于拟变更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审议《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 4 属于股东大会特别决议议案，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单独计票结果。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1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增加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的议案》	√
2.00	《关于续签公司旧厂房整体出租的<房屋租赁合同>的议案》	√
3.00	《关于拟变更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4.00	《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1 年 10 月 29 日（星期五：09:00~12:00，13:00~17:00）

2、登记地点：厦门市翔安区舫山东二路 829 号五楼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代理他人出席的，应当提交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须在 2021 年 10 月 29 日 17:00 前送达本公司。

4、通信地址：厦门市翔安区舫山东二路 829 号五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361101

联系人：刘昊德

联系电话：0592-7276981

联系传真：0592-5760888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用、交通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昊德

联系电话：0592-7276981

联系传真：0592-5760888

联系邮箱：securities@hollyfuse.com

联系地点：厦门市翔安区舩山东二路 829 号五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361101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3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729”，投票简称为“好利投票”。

2、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制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11月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1年11月1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本人/本单位授权_____先生/女士对以下表决事项按照如下委托意愿进行表决，并授权其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 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增加为子公司提供的 担保额度的议案》	√				
2.00	《关于续签公司旧厂房整体 出租的<房屋租赁合同>的议 案》	√				
3.00	《关于拟变更 2021 年度审计 机构的议案》	√				
4.00	《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并修 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股）：

委托人股东账号：

年 月 日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说明：

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2、非累积投票议案的表决意见项下划“√”；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候选

人的选举票数。

3、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件三：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兹证明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系
本公司（单位）法定代表人。

_____公司（盖章）

年 月 日